

证券代码：000537

证券简称：绿发电力

公告编号：2026-037

债券代码：148562

债券简称：23 绿电 G1

债券代码：524531

债券简称：25 绿电 G1

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1. 股东会届次：2025 年度股东会

2. 股东会的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，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. 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4. 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20 日（星期三）15:0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26 年 5 月 20 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
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6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 和下午
13:00—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：2026 年 5 月 20 日 9:15 至 15:00
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5. 会议的召开方式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6.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：2026 年 5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

7. 出席对象：

(1)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

于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下午交易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

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（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，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(2)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
(3)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

(4)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

8. 会议地点：北京王府井绿发智选假日酒店会议室（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礼士胡同 18 号）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事项

本次股东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

| 提案编码 | 提案名称 | 提案类型 | 备注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| | |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|
| 100 | 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| 非累积投票提案 | √ |
| 1.00 |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| 非累积投票提案 | √ |
| 2.00 |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| 非累积投票提案 | √ |
| 3.00 |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| 非累积投票提案 | √ |
| 4.00 |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| 非累积投票提案 | √ |
| 5.00 |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| 非累积投票提案 | √ |
| 6.00 |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的议案 | 非累积投票提案 | √ |
| 7.00 |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| 非累积投票提案 | √ |
| 8.00 | 关于 2026 年投资、经营计划的议案 | 非累积投票提案 | √ |

1. 以上议案均为普通表决事项，须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（包括其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能通过。

2. 本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 2025 年度述职。

3. 以上议案逐项表决，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。

(二) 审议披露情况

上述议案 1-8 均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6-029)、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6-030)、《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6-031)。股东会议案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公司《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》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1. 登记方式: 现场登记或通过信函、邮件登记。

2. 登记时间: 2026 年 5 月 18 日(星期一)上午 9:00-11:30、下午 2:00-5:00。

(以 2026 年 5 月 18 日及以前收到登记证件为有效登记)

3. 登记地点: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5 号 10 层

4. 登记手续:

(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。

(2) 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出席人身份证办理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。

(3) 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证明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。

(4) 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。

5. 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。

6. 会议联系方式:

联系人: 贺昌杰

联系电话: (010) 85727713

电子邮箱: cgeir@cge.cn

通讯地址: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5号10层

邮编：100020

7.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、交通费自理。

四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在本次股东会上，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（网址为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参加投票，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：网络投票期间，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，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调整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.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
2. 其他报告文件
3. 备查文件备置地点：公司证券事务部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8 日

附件1

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
1.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：投票代码为“360537”，投票简称为“绿发投票”。

2.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。

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，填报表决意见：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

3.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，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。

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，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，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；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，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，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。

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1. 投票时间：2026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，即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。

2.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。

三、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

1.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，9:15—15:00。

2.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，需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》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，取得“深交所数字证书”或“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”。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<https://wltp.cninfo.com.cn>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。

3.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，可登录 <https://wltp.cninfo.com.cn>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。

附件2

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_____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本人（或本单位）出席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，并代表本人（或本单位）对以下议题行使表决权：

| 提案编码 | 提案名称 | 备注 | 同意 | 反对 | 弃权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
| 100 | 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| √ | | | |
| 非累积投票提案 | | | | | |
| 1.00 |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| √ | | | |
| 2.00 |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| √ | | | |
| 3.00 |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| √ | | | |
| 4.00 |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| √ | | | |
| 5.00 |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| √ | | | |
| 6.00 |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的议案 | √ | | | |
| 7.00 |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| √ | | | |
| 8.00 | 关于 2026 年投资、经营计划的议案 | √ | | | |

委托人名称（盖章）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（社会信用代码）：

委托人股东账号：

持股数量：

受托人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签发日期：

委托有效期：

注：

1.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，填报表决意见：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
2. 委托人为个人的，应签名；委托人为法人股东，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。
3. 授权委托书剪报、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。